

杭民〔2025〕73号

上杭县民政局关于 2025 年度 全县性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》和《福建省社会组织评估指引》要求，经有关社会组织自评、第三方评估机构评审、公示，2025 年度全县性社会组织评估相关工作已全部完成，现将 5 家全县性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5A 级社会组织

上杭县慈善总会

二、4A 级社会组织

上杭县阳光公益协会

上杭县临江博士教育发展基金会

三、3A 级社会组织

上杭县禁毒协会

上杭县义工协会

上杭县民政局

2025 年 12 月 22 日